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12月1日上午10: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1月28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给各位董事和监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波先生召集和主持，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变更超募资金用途暨以自有资金置换已投入部分超募资金并归还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运营需要，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环市东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2,000万元，期限1年。其中3,000万元为信用融资授信，9,000万元

为固定资产融资授信。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 日